个推平台使用协议

协议编号：

甲方：

乙方：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

通讯地址：

商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个推开发者中心登录账号：

乙方：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7号千岛湖智谷大厦A座14楼

商务联系人：何玉燕

联系电话：1518983728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优势互补、等价有偿的原则，就甲方\_\_\_\_\_产品使用乙方“个推”信息推送平台的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非本协议中上下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均应具有以下特定涵义：

1.1.1 中国法律：任何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现行及未来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有约束力的政策。

1.1.2 商业秘密：属于一方和（或）其子公司或关联企业所有，并被该方视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的技术、财务、商业或任何其它方面的信息。

1.1.3 不可抗力：本协议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使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已不可能。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战争、罢工、游行、骚乱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鉴于互联网之特殊性质，不可抗力亦包括下列影响互联网正常运行之情形：1）黑客攻击；2）运营商网络服务以及其他因素可能影响平台的正常运营之情形；3）网络或通信故障、不稳定等原因导致的信息或服务延时、故障；4）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导致之重大影响，因该方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不包含在内；5）因政府管制或政府政策导致服务暂停或终止；6）病毒侵袭。

1.1.4 合作期限：第三章述及的本协议之期限。

1.1.5 日联网用户数**月峰值**：指个推推送SDK（以下简称软件开发包）当月内日联网用户数最高值。日联网用户数是指当日内个推推送SDK与个推服务器建立过长链接的用户总数量。

1.1.6 合理用户信息：指为实现相关推送功能所必要的设备信息、网络信息、应用列表信息、位置相关信息等。

**1.2 解释**

1.2.1 本协议所指之日为日历日，本协议所指之营业日系除中国法定节假日外的工作日，本协议所指之月系自然月。

1.2.2 本协议中之标题仅供参考之用，并不影响本协议任何部分之涵义及解释。

1.2.3 凡述及章、条款、段落时，均指本协议的章、条款、段落。

**第二章 声明及保证**

**2.1 法律地位**

每一方均声明及保证，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2.1.1 其有资格从事本协议项下之交易，而该等交易符合其经营范围之规定；

2.1.2 其可全权订立本协议并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之义务；

2.1.3 其授权代表拥有充分授权代表其签署本协议；

**2.2 法律效力**

2.2.1 自生效日起，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2.2 每一方均保证本协议的签署与履行及根据本协议所计划之商业交易在任何方面均不违反中国法律。

**第三章 合作期限及合作内容**

**3.1 合作期限**

双方合作期限为壹年，从2022年 月 日至2023年 月 日。在合作期限到期前一个月，双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协议自动续约一年，可续约两次。

**3.2 合作内容**

3.2.1 甲方将乙方提供的“个推”信息推送平台的软件开发包整合进甲方自身软件并授权乙方获取推送所必需的合理用户信息，使其具有通过乙方信息推送平台向终端用户发送信息的功能。

3.2.2 乙方为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实时推送、数据报表查询、7\*24小时技术支持等服务。

**第四章 双方的权利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1 甲方负责完成乙方信息推送平台软件开发包在甲方指定产品中的集成，并负责自身产品的运营推广工作。

4.1.2 甲方需自行对向用户发送的消息、信息、通知等行为负责，若因用户不愿接收该等信息

或因发送内容不当而引起任何纠纷、投诉或造成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

4.1.3 甲方须通过隐私政策或服务协议等适当方式告知用户其产品集成了乙方推送服务功能模块以及乙方收集、使用合理用户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应确保获得用户充分、必要且明确的授权，同意乙方为实现相关推送功能而收集和使用其合理用户信息。为了更好的运营和改善乙方的技术和服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乙方可以将合理信息以汇集信息或个性化的方式用于其他服务。

4.1.4 为了双方良好合作，甲方有义务对乙方的软件开发包及时进行更新以保证持续合规。

4.1.5为了提升移动互联网技术服务社会公益的功能，发挥APP信息推送在灾害预警方面的作用，当发生地震及气象等重大灾害时，甲方授权乙方通过其APP推送通道实时向受影响地区的用户下发相关的灾害通知信息，且甲方应确保该行为已经获得了用户充分明确的授权。

4.1.6甲方不得利用推送平台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违反宪法和法律、妨碍社会治安、破坏国家统一、破坏民族团结、色情、暴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a)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b)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c)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d)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e)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f)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g)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h)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i)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j)影响社会安定的信息：如传播信息哄抬物价、鼓动市民抢购生活必需品等以及有关六合彩、短信欺诈、虚假中奖等信息。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2.1 乙方负责提供“个推”信息推送平台软件开发包及技术支持，并协助甲方完成软件开发

包在甲方产品中的集成。

4.2.2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推送平台进行所有技术和内容的联调及测试，保证相关服务的正确性和完整性。

4.2.3 乙方负责“个推”信息推送平台的日常开发和维护，并尽最大努力确保平台的稳定运行。

4.2.4 为维护通道的稳定和提升质量，乙方有权对推送通道进行维护、升级、调试以及为确保版本统一等采取其他措施，乙方应在采取相关措施前通知甲方，甲方对此需予以支持和配合。

4.2.5在乙方服务过程中，因甲方未及时对乙方软件开发包进行版本更新引发合规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可应甲方要求配合处理。

4.2.6 如遇紧急状态、集会游行、重大国事/外事、大型会议/活动、抢险救灾、执行重要警卫任务等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具体规则及精神，乙方尽到合理的通知义务后（通知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官网公告、邮件告知、微信公众号消息、电话、短讯等）可以采取过滤、筛选、暂停、中止服务等措施，以配合国家净化网络环境、维护网络安全，努力消除推送内容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的可能性，甲方对此须予以支持和配合。

4.2.7 对于甲方利用乙方推送通道所发布的信息，乙方保留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发送的信息进行关键词过滤的权利，如发现甲方发送内容明确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乙方有权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劝阻、拦截、直至向有关部门举报等行为。但这并不表示乙方对甲方所发送的内容有过滤或审核的义务，也没有任何审查、审核、监督的责任或其他连带责任。甲方需

自行对发送该等信息的行为承担一切责任，与乙方无关，必要时甲方还需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五章 费用与结算**

**5.1 费用**

甲方使用乙方“个推”服务平台，甲方选择互联网VIP套餐，费用为人民币 元整/年（含税），大写人民币： 元整/年。

**5.2 支付方式：**

付费方式为一次性付费，双方协议签订生效之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将款项支付到乙方指定账号，乙方收到款项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5.3** 如收款账号变更或发生不可用等情况时，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4** 若甲方发生延期付款的，甲方每延期付款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罚息；若延期付款超出15日，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停止提供推送服务和支持，并保留向甲方追偿损失的权利。

**5.5乙方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杭州银行杭州学院路支行

账号：74218100326364

甲乙双方应按中国法律之规定，各自缴纳与自身经营有关之任何税款。

**第六章 知识产权**

**6.1** 双方合作过程中各自拥有的知识产权仍归各自所有，一方不能擅自复制、使用等。若权利方发现另一方违反本条款，权利人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直接经济损失并对所带来的全部后果负相关法律责任。

**6.2** 为保护各自的核心知识产权，除共同开发的部分（若有），其它系统部分双方互不开放源代码。若在双方合作过程中产生了新产品/技术/著作/设计等，该知识产权归提供方所有。

**6.3** 甲乙双方应当保证对各自所有的产品享有完整的合法权利或已获得第三方合法授权，未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若任何一方违反此项约定所引起的任何性质的责任，应当由该方自行承担而与另一方无关；若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受损失方保留向责任方追偿的权利。

**6.4** 甲方同意在此协议下，乙方可以向外披露曾经为甲方实施过本合同项目的事实，甲方在此授权乙方合理地使用甲方名称、标志、商标等用于乙方合作案例的宣传，包括但不限于官网、公众号等方式。但乙方在使用时应遵守相关法律和约定，不得损害甲方利益或带来负面影响，否则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章 商业秘密**

**7.1** 甲乙双方应当保证其提供并用于本次合作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合法，并且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因一方违反上述保证而引起任何争议，应由该方负责解决，而与另一方无关。若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责任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7.2** 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协议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该等保密信息。对该信息是否属于保密的判定除披露方在披露时注明是保密信息外，接受方还应基于合理善意以判断该信息的保密属性。

**7.3** 接受方应以不低于对待自己的保密信息的谨慎来妥善保管和使用披露方的保密信息。

**7.4** 为履行本协议或一方业务需要披露方可将信息披露给：

7.4.1 接受方内部有必要了解保密信息的雇员或其关联公司的雇员；

7.4.2 已和接受方签订保密条款或保密协议的合作伙伴，包括律师事务所（律师）、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审计事务所（审计师）、评估事务所（评估师）等；

7.4.3 一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而披露的政府部门、司法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其他监管机构。

**7.5** 本条款项下关于商业秘密的法律条款效力长期有效，直至丧失保密属性或已然进入公知领域。

**7.6** 以下情形双方可不受本条款约束自行披露：

7.6.1 已进入公众领域的信息，为公众所知晓；

7.6.2 信息接受方在信息披露前已知的、且无义务保密的信息；

7.6.3 由第三方披露的、信息接受方经最审慎判断认为无须保密的信息；

7.6.4 信息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

7.6.5 信息披露方以书面协议的形式同意信息接受方披露的保密信息；

7.6.6 应第三方招投标要求，将本协议本身提交第三方并说明仅限投标使用的；

7.6.7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需要和第三方分享甲方的信息；

7.6.8 按法律要求需向任何机关、机构公开的内容。

**第八章 违约及免责条款**

**8.1** 双方合作过程中如发生第一章所述之不可抗力导致一方不能履行本协议全部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不能履行本协议部分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在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的范围内不承担违约责任。

**8.2** 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8.3**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在另一方发出督促纠正该等违约的书面通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若违约方仍未采取纠正或补救措施，另一方有权即时向违约方发出终止协议的书面通

知，并在通知规定的时间点终止本协议；如在书面纠正通知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违约方有效纠正违约行为，则本协议应继续有效。违约一方，应赔偿另一方的损失。

**第九章 协议期限与终止**

**9.1**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或双方实际履行协议之日（以较早者为准）起生效。

**9.2** 甲乙一方或双方欲提前终止本协议的，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友好协商并书面确认后，可提前终止本协议。

**9.3** 若由于不可抗力或双方协商一致导致本协议合作终止，若甲方采用的是预付费或一次性付费的结算方式，则对于截至终止之日未享受服务的费用，乙方将以银行转账方式退还甲方。

**9.4** 本协议的任何变更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9.5** 本协议的提前终止不应影响双方于本协议提前终止日之前根据本协议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章 争议解决与适用法律**

**10.1** 因本协议内容、签订、履行等所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2**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冲突法除外）。

**第十一章 附则**

**11.1** 本协议对每一方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有约束力。

**11.2**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11.3** 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乙方执贰份，甲方执贰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甲乙双方可根据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补充协议或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或附件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或附件为准。

**11.5**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个推平台功能介绍>**

|  |  |  |
| --- | --- | --- |
| **功能分类** | **推送功能列表** | **VIP** |
| **基础功能** | 应用管理 | 100个 |
| 用户数限制 | 无限制 |
| 子账号权限 | √ |
| 基础推送  （透传&通知） | √ |
| 推送速度 | 独享20万条/秒  共享100万条/秒 |
| 推送接口  频次限制 | 全量用户推送接口限制200次/天  列表推送接口限制300万次/天  单用户推送接口无限次 |
| 消息有效时长 | 离线有效期最高7天 |
| 定时推送 | √ |
| 定速推送 | √ |
| **高级功能** | 角标 | √ |
| 大文本/大图 | √ |
| 自定义铃声 | √ |
| 故障排查  （基础） | √ |
| 分组对比测试 | √ |
| 短信补量 | √ |
| **标签推送** | 单设备设置  标签次数 | 一天10次 |
| 基础标签推送 | √ |
| **厂商推送** | 厂商特性  （消息撤回） | √ |
| 厂商特性  （消息覆盖） | √ |
| 厂商推送策略 | √ |
| 推送余量查询 | √ |
| **数据报表** | 基础数据 | √ |
| 用户数据 | √ |
| 自定义  事件数据 | √ |
| 厂商报表 | √ |
| 推送信息回调数据 | √ |
| 推送后效  分析报表 | √ |
| 用户画像报告 | √ |
| 行业数据分析 | √ |
| **其他配置** | IP白名单 | √ |
| 双向链路 | √ |
| 服务端tcp  链接SDK | √ |
| **技术支持** | 邮件支持 | √ |
| 5X8客服服务 | √ |
| 7X24专人服务 | √ |
| 解决方案咨询 | √ |